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 Energy Tech Co., Ltd.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華商能源」)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業績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為63.3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62.6百萬美元上升約1.1%；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約為5.5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15.5百萬美元減少約64.8%，主要由於終止與墨西哥石油公司(「墨西哥石油」)有關鑽井及設備供應與服務合作之項目的尚未執行部分，因而產生減值虧損撥備9.50百萬美元所導致；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淨虧損約為9.3百萬美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淨溢利約為2.7百萬美元，由盈轉虧；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為0.29美仙，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之0.09美仙由盈轉虧；
-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收入	3、4	63,329	62,630
銷售成本		<u>(57,861)</u>	<u>(47,112)</u>
毛利		5,468	15,51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367	1,051
銷售及分銷開支		(788)	(1,34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234)	(10,391)
其他開支		<u>—</u>	<u>(24)</u>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u>757</u>	<u>—</u>
經營(虧損)／溢利		(7,430)	4,813
財務成本	6(a)	(34)	(2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u>146</u>	<u>(36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7,318)	4,424
所得稅開支	7	<u>(1,986)</u>	<u>(1,643)</u>
期內(虧損)／溢利		<u>(9,304)</u>	<u>2,781</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303)	2,724
非控股權益		<u>(1)</u>	<u>57</u>
		<u>(9,304)</u>	<u>2,781</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0.29)美仙</u>	<u>0.09美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期內(虧損)／溢利	<u>(9,304)</u>	<u>2,781</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4,643
－應佔聯營公司和一間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	—
隨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3,978</u>	<u>3,873</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3,978</u>	<u>8,516</u>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5,326)</u>	<u>11,297</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340)	11,240
－非控股權益	<u>14</u>	<u>57</u>
	<u>(5,326)</u>	<u>11,29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附註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4,800	21,306
投資物業		2,015	1,996
商譽		365	378
無形資產		2,094	1,40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302	13,700
預付款		—	668
遞延稅項資產		3,482	3,514
		<u>37,058</u>	<u>42,963</u>
流動資產			
存貨		55,669	50,482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6,561	90,935
租賃應收款		7,277	17,27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06	2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5,089	133,098
		<u>276,802</u>	<u>291,994</u>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附註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1,961	54,195
合約負債		76,377	63,056
租賃負債		13,127	30,862
應付稅項		2,992	2,139
		<u>134,457</u>	<u>150,252</u>
流動資產淨值		<u>142,345</u>	<u>141,74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9,403</u>	<u>184,70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16	243
租賃負債		906	1,105
		<u>1,222</u>	<u>1,348</u>
資產淨值		<u>178,181</u>	<u>183,357</u>
資本及儲備		41,418	41,418
股本			
儲備		<u>135,170</u>	<u>140,34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76,588	181,763
非控股權益		<u>1,593</u>	<u>1,594</u>
權益總額		<u>178,181</u>	<u>183,357</u>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持作股份 獎勵計劃							安全			公平 價值	累計 虧損	非控股 權益	
	股份 股本	股份 溢價	合併 儲備	匯兌 儲備	之股份 儲備	資本 儲備	重估 儲備	法定 儲備金	盈餘儲備	儲備金 (非劃轉)	儲備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41,418	250,580	2,161	(23,371)	(3,631)	5,482	627	12,398	2,305	(7,318)	(102,460)	178,191	1,056	179,247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	-	2,724	2,724	57	2,781
其他全面收益	-	-	-	3,873	-	-	-	-	-	4,643	-	8,516	-	8,516
全面收益總額	-	-	-	3,873	-	-	-	-	-	4,643	2,724	11,240	57	11,297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¹	-	(4,052)	-	-	-	-	-	-	-	-	-	(4,052)	-	(4,052)
轉至累計虧損	-	-	-	-	-	-	-	-	-	-	(3,989)	(3,989)	-	(3,989)
安全儲備金盈餘儲備變動	-	-	-	-	-	-	-	-	(218)	-	-	(218)	-	(218)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41,418	246,528	2,161	(19,498)	(3,631)	5,482	627	12,398	2,087	(2,675)	(103,725)	181,172	1,113	182,285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41,418	246,528	2,161	(19,943)	(3,631)	5,482	627	15,698	2,548	-	(109,125)	181,763	1,594	183,357
截至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	-	-	-	-	(9,303)	(9,303)	(1)	(9,304)
其他全面收益	-	-	-	3,978	-	-	-	-	-	-	-	3,978	-	3,978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3,978	-	-	-	-	-	-	(9,303)	(5,325)	(1)	(5,326)
安全儲備金盈餘儲備變動	-	-	-	-	-	-	-	-	150	-	-	150	-	150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41,418	246,528	2,161	(15,965)	(3,631)	5,482	627	15,698	2,698	-	(118,428)	176,588	1,593	178,181

¹ 已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	17,038	35,285
已付所得稅	(2,241)	(1,789)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14,797	33,496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870)	(593)
向聯營公司注資	—	(1,378)
支付合營公司無息貸款	(3,940)	—
出售聯營公司的所得款項	29	—
已收利息	82	—
處置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收到的款項	—	570
其他投資業務付款	(383)	—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減少	(2,006)	559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8,088)	(842)
融資業務		
已付股息	—	(4,052)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16,580)	(22,10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104)	(745)
應付代價利息部分之付款	(8)	—
應付代價本金部分之付款	(24)	—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6,716)	(26,90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10,007)	5,750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3,098	84,100
匯率變動的影響	1,998	71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5,089	90,564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未經審核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亦未經審閱，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證券投資除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期間，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採納該等修訂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收入

以下呈列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明細，以及該明細收入與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碱性電解水制氫系統、綠色燃料制備與加注、 加氫站核心設備	194	—
生產及銷售剛性風帆、LNG／甲醇／氨燃料供給系統、 銷售海洋鑽井平台相關裝備及智控系統	23,517	28,228
海事服務及銷售油田耗資及物料以及相關安裝服務	14,819	10,341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費收入	7,192	8,537
小計	45,722	47,106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分類為經營租賃的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租賃產生的 租金收入	491	320
分類為經營租賃的飽和潛水支持船分租產生的租金收入	17,116	14,623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海洋鑽井平台分租收入	—	431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海洋鑽井平台分租利息收入	—	150
小計	17,607	15,524
合計	63,329	62,630

4. 分部報告

分部報告在過往年度，本集團設有三個呈報分部：「裝備製造及總包」、「供應鏈及集成服務」以及「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已重組其經營分部，以更準確反映其策略及業務發展。本集團已採用新的業務集團架構作為報告格式，自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生效，並已重列比較數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管理其業務。以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列以下四個呈報分部。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並未合併營運分部。

- 氫基能源：核心產品及技術包括鹼性電解水制氫、綠色燃料製備及加注服務、ISCC 認證服務撬裝式製氫系統、加氫站核心設備，以及氫能自行車營運服務。
- 船海配套：設計、製造、安裝及調試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相關裝備以及海上風電安裝平台及鑽井平台相關裝備。我們的產品包括升降系統、樁腿齒條、吊機、深水主動波浪補償舷梯、布放回收系統。租賃自有陸地鑽井平台，及生產及銷售剛性風帆、LNG／甲醇／氨燃料供給系統、液貨系統。
- 智能電控：設計、製造、安裝與海上鑽井及風電安裝平台及船舶相關智慧電控系統。
- 海事服務：憑藉我們的全球服務網絡，提供有關油田耗資及物料的供應鏈及集成服務。提供資產管理、工程服務、海事服務及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及飽和潛水支援船分租。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礎監控各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而商譽、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所有應付款項及負債，而應付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除外。

收入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入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的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支出分配至呈報分部。

用於計量呈報分部溢利／虧損的方法為「分部業績」，即個別分部「扣除財務成本及稅項前的經調整盈利」。為達致分部業績，本集團的盈利乃對財務成本及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如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以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或公司收入及開支。

除收到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收入)以及分部於彼等營運中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折舊及攤銷以及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收入之價格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釐定。

下文載列客戶合約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之分拆，以及本期間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之資料。

	氫基能源		船海配套		智能電控		海事服務		總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00	2	30,432	25,964	4,190	9,709	28,507	26,955	63,329	62,630
分部間收入	-	-	10,282	10,255	703	772	1,917	1,514	12,902	12,541
呈報分部收入	<u>200</u>	<u>2</u>	<u>40,714</u>	<u>36,219</u>	<u>4,893</u>	<u>10,481</u>	<u>30,424</u>	<u>28,469</u>	<u>76,231</u>	<u>75,171</u>
呈報分部業績	<u>(1,428)</u>	<u>(669)</u>	<u>926</u>	<u>3,401</u>	<u>(316)</u>	<u>945</u>	<u>(5,819)</u>	<u>2,948</u>	<u>(6,637)</u>	<u>6,625</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載列如下：

	氫基能源		船海配套		智能電控		海事服務		總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呈報分部資產	4,469	975	80,235	65,614	13,704	12,395	62,755	101,004	161,163	179,988
呈報分部負債	<u>(1,848)</u>	<u>(2,086)</u>	<u>(76,491)</u>	<u>(74,196)</u>	<u>(9,639)</u>	<u>(6,143)</u>	<u>(43,391)</u>	<u>(64,033)</u>	<u>(131,369)</u>	<u>(146,458)</u>

(b) 呈報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76,231	75,172
對銷分部間收入	(12,902)	(12,542)
綜合收入(附註3)	<u>63,329</u>	<u>62,630</u>
業績		
分部業績	(6,637)	6,625
財務成本	34	(2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46	(368)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u>(861)</u>	<u>(1,812)</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7,318)</u>	<u>4,424</u>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161,163	179,988
商譽	365	37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302	13,7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5,089	133,0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06	200
遞延稅項資產	3,482	3,51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u>7,253</u>	<u>4,079</u>
綜合資產總值	<u>313,860</u>	<u>334,957</u>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131,369	146,458
遞延稅項負債	316	243
應付稅項	2,992	2,139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u>1,002</u>	<u>2,760</u>
綜合負債總額	<u>135,679</u>	<u>151,600</u>

(c) 地區資料

下表列出關於(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商譽、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非即期部分之預付款(「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客戶所在位置為基準。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以資產的實物位置為基礎(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而言)、以所分配的營運地點為基礎(就商譽及無形資產而言)及以業務地點為基礎(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預付款之非即期部分而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香港特別行政區	45	943	762	829
中國內地	33,502	24,023	30,319	27,439
北美	6,644	2,103	1,647	3,405
南美	1,071	6,288	355	955
歐洲	943	2,030	32	37
新加坡	168	1,576	461	6,784
印度尼西亞	-	6,729	-	-
中東	17,464	17,527	-	-
其他	3,492	1,411	-	-
	<u>63,329</u>	<u>62,630</u>	<u>33,576</u>	<u>39,449</u>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銀行利息收入	747	427
租賃應收款財務收入	—	4
租賃收入	199	10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25)	195
政府補助	244	94
其他	2	231
	<u>367</u>	<u>1,051</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a)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租賃負債利息	<u>104</u>	<u>745</u>
其他利息開支	<u>1</u>	<u>—</u>
	105	745
減：計入銷售成本的與分租海洋鑽井平台有關的		
租賃負債利息	—	(277)
計入銷售成本的與租用船舶有關的租賃負債利息	<u>(71)</u>	<u>(447)</u>
	<u>34</u>	<u>21</u>

(b) 其他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無形資產攤銷	104	94
折舊費用	<u>546</u>	<u>703</u>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201	393
— 海外企業所得稅	<u>1,831</u>	<u>885</u>
	2,032	1,27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59</u>	<u>363</u>
	2,091	1,641
遞延稅項		
產生暫時性差額	<u>(105)</u>	<u>2</u>
	<u>1,986</u>	<u>1,643</u>

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相應稅率計算。於兩個期間內，中國法定稅率為25%，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根據有關中國稅務條例及法規按已調減稅率15%繳稅。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9,303,000美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724,000美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172,935,000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72,93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沒有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1,138,000美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75,000美元)。

11.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68,277	72,657
減：減值虧損撥備	(8,147)	(7,337)
	<u>60,130</u>	<u>65,320</u>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按金	26,431	26,283
	<u>86,561</u>	<u>91,603</u>
減：預付款之非即期部分	—	(668)
	<u>86,561</u>	<u>90,935</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分別就向招商局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銷售產品及與該等關聯方訂立租賃安排而應收該等關聯方的款項約4,296,000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97,000美元)及向該等關聯方支付的其他應收款項和租賃按金約90,000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000美元)。

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應收客戶合約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其中，貿易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分別以交易日期及開票日期呈列)：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一個月內	19,450	17,900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18,475	4,987
超過三個月但於十二個月內	990	4,815
超過十二個月但於二十四個月內	20,982	30,122
超過二十四個月	233	7,496
	<u>60,130</u>	<u>65,320</u>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的信貸期因產品／服務不同而有所不同。供應鏈及整合服務以及管理資產及工程服務業務分部項下的客戶獲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而裝備製造及總包業務分部項下的客戶獲提供的信貸期則按個別情況磋商，就裝備製造及總包項下的呈報分部而言一般要求介乎合約金額0%至30%的訂金。

12.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1,149	22,851
就注資聯營公司應付之款項	1,466	1,41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款項(附註)	83	1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9,263	29,823
	<u>41,961</u>	<u>54,195</u>

附註： 有關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分別按發票日期及票據發行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一個月內	9,361	11,477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3,604	2,630
超過三個月但於十二個月內	2,487	4,338
超過十二個月但於二十四個月內	3,941	2,207
超過二十四個月	1,755	2,199
	<u>21,149</u>	<u>22,851</u>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償還之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在複雜博弈中延續弱復甦態勢，地緣政治衝突持續擾動能源供給格局，貿易保護主義與供應鏈脫鉤風險加劇。IMF預計全球經濟增長3.0%，發達經濟體增1.7%，新興市場與發展中經濟體增3.8%，全球貿易量增速從5.0%放緩至3.5%。中國經濟展現出較強韌性，上半年實際GDP同比增長4.7%，高技術製造業增加值增長13.3%，非化石能源消費佔比持續提升。設備更新與消費品以舊換新政策效應釋放，進出口總額同比增長16.9%。不過，中國經濟也面臨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業產能過剩等結構性挑戰。權威機構認為，全球需加強多邊協調與供應鏈韌性建設，中國則要持續擴大內需、優化營商環境，以科技創新驅動產業升級，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

面對綠色轉型提速與市場競爭加劇的雙重考驗，本公司在二零二六年進一步優化戰略規劃，以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團」）新能源規劃為支撐，確立以「綠色能源與裝備服務商」為轉型使命的總體定位，明確「船海為基、綠能為翼」的發展主線，聚焦氫基能源、船海裝備、智能控制、海事服務四大業務領域，致力成為中國領先的綠色能源與裝備服務商。

在氫基能源產業領域，本公司綠色能源佈局多點突破。海上綠氨項目制氫端完成國內首個百千瓦ALK制氫系統海洋工況適應性測試，合成氨裝置初步設計通過專家評審，核心工藝裝置正式轉入施工設計階段，柔性合成氨系統年設計生產能力為1,000噸，預計每年可實現二氧化碳減排約2,000噸。綠色甲醇制備方面，山東綠甲項目累計生產「華商牌」綠色甲醇約4,000噸，取得原料擴項ISCC證書；寧夏太陽山綠色氫氨醇一體化項目完成政府備案，正根據市場條件穩步推進。制氫裝備研發方面，電極陽極基礎工藝完成定型，隔膜穩定塗布長度優於國內主流廠商。同時，本公司與新加坡Global Energy Overseas Pte. Ltd. (「**Global Energy**」)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共建LNG與綠色甲醇雙燃料跨境保供體系；與洲際船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洲際船務**」)聯合投建LNG加注船項目，提前佈局綠色能源加注設施，協同構建綠色燃料全鏈條能力。

在船海裝備製造領域，本公司上半年吊機及LARS系統簽單勢頭強勁，主動波浪補償技術LARS系統也成功實現商業化應用，為國內首創，手持該類訂單數量居國內領先。自主研製的首台套洲際船務62,000DWT甲板吊機完成樣機測試，獲得客戶認可，進入產品交付階段；翼型風帆累計交付12台，市場份額保持行業前列；成功承接國內首套6,300方液氨加注運輸船液貨系統訂單，實現氨加注系統國產化首套應用。為粵東海洋牧場配套的桁架式網箱升降系統順利完成下水安裝，升降系統技術成功拓展至現代海洋牧場新賽道。本公司積極培育核心裝備EPC能力，參與馬國油FPSO項目，實現高端裝備的規模化輸出的同時也將產品賽道拓展至大型浮式裝置總包，促進了市場競爭維度的跨越。

在智能電控領域，本公司積極推進船舶電力系統、制氫電源及海工電控系統等產品的研發與市場拓展。上半年完成鋪纜船以及Liftboat等設備電控系統交付。本公司正同步推進後市場運維改造業務，拓展船舶電力包與新能源賽道，形成「船舶電控+油氣改造+新能源電源」三大產品矩陣，為本公司十五五戰略提供增長支撐。

在海事服務與產業生態領域，本公司已建成西非、荷蘭兩大服務中心，全球自營及合作服務站點累計達40個，與國內主要船廠簽訂年度服務協議，上半年執行海外服務22項，覆蓋13個國家。資產管理方面，新增執行「匯眾301」號管理。同時，本公司作為國際綠色燃料聯盟(IGFA，「聯盟」)的主要發起單位和秘書處所在單位，於五月在深圳牽頭召開聯盟第一屆理事會第一次會議，20餘家全球理事單位參與，審議通過聯盟章程、年度工作計劃及組織機構設置，標誌著這一橫跨「研-產-儲-運-加-用」全鏈條的國際合作平台正式進入實體化運行階段。

財務回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
收入	63,329	62,630	699	1.1
毛利	5,468	15,518	(10,050)	(64.8)
毛利率	8.6%	24.8%		
經營(虧損)/溢利	(7,430)	4,813	(12,243)	(25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淨(虧損)/溢利	(9,303)	2,724	(12,027)	(441.5)
期間(虧損)/溢利	(9,304)	2,781	(12,085)	(434.6)
淨(虧損)/溢利率	(14.7%)	4.3%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	<u>(0.29)美仙</u>	<u>0.09美仙</u>		

本公司預期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正在進行的項目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9.50百萬美元(「撥備」)。撥備的主要原因乃有關於近期本集團與墨西哥石油公司(「墨西哥石油」)之間就鑽井及設備供應與服務合作之項目(「項目」)，在完成項目若干獨立里程碑後終止項目的尚未執行部分。墨西哥石油為墨西哥合眾國(「墨西哥」)的一間國營石油天然氣公司，亦為全球規模最大的石油公司之一。鑑於當地的商業與宏觀大環境，墨西哥石油的管理層、商業策略及庫務實務已產生變動，導致其各項目面臨更為嚴苛的預算限制。墨西哥石油向本集團支付款項進度緩慢，影響項目進度，而本集團仍持續產生開支。本集團已竭盡所能與墨西哥石油進行協商，以促使項目恢復正常推進，而最終未能達到預期效果。經考慮現況及營運風險後，各方決定不再繼續執行項目餘下部份，以避免雙方持續產生巨額開支。就此而言，本公司預期將作出一筆一次性撥備，主要為先前對整個項目(已完成里程碑除外)所產生的成本。本集團目前仍與墨西哥石油進行密切磋商，並將竭盡所能並採取適當措施，以追討項目下尚未支付的合約款項(該等款項獲墨西哥石油確認)。根據本集團進行的初步分析，提前終止的項目之整體回報(包括合約款項)能抵消大部分已產生的成本及開支，僅造成相對較少的估計虧損。

收入

本集團收入從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62.6百萬美元上升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63.3百萬美元。收入上升主要由於交付訂單量增加。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變動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氫基能源	200	0.3	2	0.0	198	9,900.0
船海配套	30,432	48.1	25,964	41.5	4,468	17.2
智能電控	4,190	6.6	9,709	15.5	(5,519)	(56.8)
海事服務	28,507	45.0	26,955	43.0	1,552	5.8
收入合計	<u>63,329</u>	<u>100.0</u>	<u>62,630</u>	<u>100.0</u>	<u>699</u>	<u>1.1</u>

氫基能源

本集團基於氫基能源業務所確認的收入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0.0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0.2百萬美元，主要是綠色能源相關的銷售及服務帶動。

船海配套

船海配套收入從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26.0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30.4百萬美元，增加17.2%，主要是本期完成交付的海上設備量較去年同期增加。

智能電控

智能電控收入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9.7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4.2百萬美元，減少56.8%，主要是本年交付電控訂單減少。

海事服務

海事服務收入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27.0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28.5百萬美元，增加5.8%，主要是本期管船業務有所增長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毛利為5.5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15.5百萬美元減少64.8%。毛利率從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24.8%下降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8.6%。毛利率較低主要是項目計提撥備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從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淨收益1.1百萬美元減少0.7百萬美元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淨收益0.4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增加。

銷售分銷及一般行政開支

銷售分銷及一般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1.7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14.0百萬美元，增幅約19.5%。主要是研發投入量增加所導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24,000美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0美元。主要為雜項開支減少。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為租賃負債之利息。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約為34,000美元，較其二零二五年上半年21,000美元增加13,000美元。主要由於在二零二六年租賃業務所產生的財務成本同比增加所導致。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上半年錄得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0.4百萬美元，而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則為盈利0.1百萬美元，主要為聯營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營運盈利。

本集團之現金流情況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性現金流為淨流入14.8百萬美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要求，融資業務現金流中已包含融資租賃相關之本金及利息，若按管理報表口徑把上述的資本及利息歸集到經營性現金流時，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將為淨流出1.9百萬美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形資產賬面值約為16.8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3百萬美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約為2.1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百萬美元)、聯營公司的權益約為14.3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百萬美元)及遞延稅項資產約為3.5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276.8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2.0百萬美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存貨約55.7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5百萬美元)、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約86.6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9百萬美元)、流動租賃應收款約7.3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百萬美元)、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約為2.2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百萬美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125.1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1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約為134.5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3百萬美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約42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2百萬美元)、應付稅項約3.0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百萬美元)、合約負債為76.4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1百萬美元)及租賃負債(流動)約13.1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9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約為1.2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百萬美元)，為租賃負債的非流動部分。本集團會按照債務狀況監控資本狀況。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本集團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之比率)低於100%。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為43.2%(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2%)。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共有3,243,433,914股已發行股份，而股本約為41,418,000美元。於二零二六年首六個月概無發行股份。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買賣。本集團大多數中國附屬公司均以人民幣進行生產活動，而本集團大部分的收益以美元計值因而令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作出相關對沖。

為減低外匯風險，本公司可能會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使本公司收益與相關成本的貨幣日後能有較佳配對。然而，本公司不會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作買賣或投機目的。本集團日後將積極尋求對沖或減低貨幣匯兌風險的方法，並推出適當措施。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抵押存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美國、英國、巴西、墨西哥、新加坡、阿聯酋、荷蘭、加拿大、中國香港及中國內地有658名全職員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名)。根據本集團的酬金政策，僱員薪酬一般會根據不同地區的薪資水平、僱員級別及表現以及市場狀況釐定。本集團亦向所有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計劃、退休供款及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等。

董事薪酬須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參照當時的市場薪酬水平、董事之經驗、資格、表現及對本公司的貢獻及承擔後而釐定，並不時檢討。

策略及前景

行業回顧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球貨幣政策分化加劇，美聯儲推翻前期降息預期，聯邦基金利率目標區間維持在3.5%-3.75%，市場對年內加息的預期持續升溫，政策前瞻指引大幅弱化。歐元區受輸入性通脹與能源成本上行壓力，歐洲央行於6月重啟加息，將存款利率上調25個基點至2.25%，為二零二三年以來首次收緊。全球貿易政策不確定性仍處高位，世貿組織數據顯示，全球貨物貿易景氣指數從年初的102.3回落至101.7，增長動能放緩；服務貿易依託數字化延續擴張態勢，增速整體高於貨物貿易。經合組織將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增速預期下調至2.8%，全球經濟復甦分化與增長乏力的格局仍未改變。

二零二六年初至今，全球新船訂單總量同比顯著回升。克拉克森研究統計，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累計承接1,481艘、4,295萬修正總噸(CGT)，總訂單金額1,326億美元，接近歷史最高半年水平；克拉克森新造船價格指數報185.15點，維持歷史高位，同比基本持平。分國別來看，中國船廠新接訂單按CGT計全球佔比達72%，穩居全球第一，相當於每天約7.3億美元新船訂單成交，其中約53億美元新船訂單流向中國船廠；韓國佔比約19%，位居次席。近年來韓國船企堅持優先考慮收益性的選擇性接單策略，將LNG(液化天然氣)運輸船、VLCC(超大型原油運輸船)等高附加值綠色船舶作為接單重點。

船舶綠色轉型方面，受監管政策的不確定性影響，上半年甲醇動力船新船訂單幾乎陷入停滯，氨燃料、氫燃料仍局限於少量早期示範項目，而LNG持續主導替代燃料新船建造訂單。挪威船級社(DNV)數據顯示，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替代燃料新船訂單137艘，較去年同期155艘有所下滑；其中LNG動力船73艘，主力為42艘集裝箱船與21艘汽車運輸船；甲醇動力船舶訂單僅2艘，甲醇賽道熱度降溫尤為明顯。與此同時，根據克拉克森統計，上半年有85艘船舶採用甲醇預留設計，合計約232萬補償總噸。大量船東選擇保留未來改裝潛力，暫緩當下投入整套雙燃料系統所帶來的資金壓力與市場不確定性風險。從直接訂購甲醇雙燃料船舶轉向選擇甲醇預留設計，意味著市場依舊看好甲醇長期前景，但資本投入決策更加審慎。

二零二六年，全球氫能產業從示範驗證加速邁入規模化落地階段，政策、成本與需求形成共振，推動市場持續擴容。政策層面，中國工信部、發改委等三部委啟動氫能綜合應用試點，明確二零三零年終端用氫成本目標，國家能源局發佈氫能產業安全管理指導意見，產業監管體系與標準框架加速完善；歐盟推進碳邊境調節機制覆蓋綠氫進口，設立明確的碳排放門檻；美國持續加碼氫能技術研發與生產補貼，全球已有34個國家出台氫能專項支持政策。技術端，鹼性電解槽技術持續迭代，成本下探至接近灰氫區間；質子交換膜(PEM)電解槽向高電流密度、長壽命方向突破，核心材料鉕減載技術取得顯著進展。市場端，中國上半年電解槽中標規模約1,121MW，同比增長35.7%，鹼性路線仍佔據絕對主導；應用場景加速落地，氫冶金、綠氫制甲醇／合成氨項目集中開工，氫能重卡在幹線運輸場景實現規模化運營，航運領域綠色甲醇需求快速增長，形成明確的供需缺口。行業仍面臨關鍵材料供應鏈約束、跨區域貿易標準不統一等挑戰。

氫能下游衍生的綠色甲醇、綠氨等氫基燃料賽道同步擴容，成為支撐航運與工業領域低碳轉型的重要路徑。綠色甲醇方面，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國內灰色甲醇價格震盪回落，6月末全國市場均價約人民幣2,641元／噸，致使綠色甲醇與傳統灰甲醇的價差有所擴大，青島港綠色甲醇加注均價人民幣6,428元／噸，溢價約1.4倍。綠色甲醇配套加注體系方面正加快完善，上海港完成國內首單錨地船對船3,000噸國產綠色甲醇加注，實現港內主要作業水域加注服務全覆蓋；上海國際航運綠色燃料交易平台啟動籌建，累計完成甲醇燃料加注11萬噸，其中綠色甲醇1.87萬噸。產業端方面，綠色甲醇產能佈局與消納應用雙向推進，上半年國內多個綠色甲醇項目完成備案、進入環評或開工階段，覆蓋生物質耦合、風光氫醇一體化等技術路線，其中消納端創下單筆6,000噸國內綠甲現貨採購紀錄，滬吉遼三地啟動共建「綠色燃料運輸走廊」，打通生產—中轉—加注全鏈路。

綠氨方面同樣進入落地加速階段。內蒙古、河北等地多個風光制綠氨一體化項目陸續完成備案簽約、轉入聯動調試與投料試車階段，單項目產能覆蓋5萬至26萬噸級，配套綠電裝機規模同步提升；技術端實現關鍵突破，國內自主研發的氫煤混燒技術首次達成50%綠氨大比例摻燒，為綠氫、綠氨的工業消納拓展了新場景。整體來看，氫能產業鏈正加速向下游綠醇、綠氨等應用場景延伸，產業協同效應逐步顯現，但成本偏高、跨區域標準體系不完善等仍是行業面臨的共性挑戰。

策略、前景及訂單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堅持「船海為基、綠能為翼」總體戰略，圍繞「氫、船、智、海」四大業務板塊，落實「產品+能源+服務」一體化發展路徑，持續推進由傳統海工裝備製造商向綠色能源裝備及服務商轉型，堅持產業規模化、產品高端化、市場全球化方向開展經營工作。

一、執行策略

1、上半年主要執行策略

(1) 氫基能源板塊：技術產業化落地，推進裝備出海與綠色燃料商業化

持續夯實鹼性電解水制氫裝備、復合隔膜、電極等核心材料自研自產能力，完善綠色能源制備—認證—加注服務業務鏈條。推進ISCC認證能力建設，鞏固綠色燃料全流程認證優勢；積極開拓海內外制氫裝備、綠色燃料項目機會，推進重點示範項目建設，推動技術成果由示範驗證向小規模商業化過渡。

(2) 船海配套板塊：做強低碳裝備主線，鞏固高端海工裝備競爭力

緊抓全球航運脫碳政策機遇，以翼型剛性風帆、甲醇燃料供給系統、液貨系統、波浪補償吊機等重點產品為抓手，強化市場推廣與項目交付管理；深耕國內船廠與頭部船東，拓展海外船東市場；持續優化產品迭代，推進新產品船級社認證，提升產品可靠性與交付能力；維持傳統海工配套產品競爭優勢，把握海工市場復甦窗口獲取項目機會。

(3) 智能電控板塊：技術遷移拓展新能源場景

立足海工裝備電控積澱，一方面保障傳統海工電控業務交付；另一方面將電力電子、變頻控制技術向制氫電源、船舶混合動力系統等新能源場景延伸，加快新產品樣機驗證與市場導入，培育第二業務曲線。

(4) 海事服務板塊：優化全球服務網絡，提質增效

以香港全球服務中心為樞紐，聯動海外屬地機構，完善項目運維、技術服務、備件保障體系；優化項目執行與成本管控，審慎評估新項目，改善板塊經營質量；深化與招商局集團內部業務體系產業協同，挖掘內部場景業務機會。

2、 下半年度主要經營計劃

下半年，本公司將繼續落實「十五五」戰略規劃，堅持內生增長為主、審慎外延補充，推動各板塊均衡發展。

- (1) 氫基能源：推進電解裝備與核心材料海內外市場拓展，加快綠色燃料項目商業化運營，推進示範項目落地，持續完善ISCC認證服務能力；做好項目風險管控，理性看待新業務培育週期。
- (2) 船海配套：保障風帆、甲醇燃料供給系統、船用吊機等在手項目按期交付，加大海內外船東市場開拓，推進新產品認證與樣機開發，搶抓航運低碳改造訂單機會。
- (3) 智能電控：加快新能源電控、制氫電源產品市場驗證，推動新產品小批量落地，優化現有業務盈利能力。
- (4) 海事服務：做好存量項目履約，優化項目篩選標準，改善經營現金流；持續發揮全球服務網絡價值，帶動裝備業務海外獲單。
- (5) 內部管理：持續降本增效，強化項目回款與現金流管理；持續投入研發及科技創新相關資源，圍繞綠色能源、船海裝備開展重點項目攻關；優化供應鏈體系，強化關鍵物料保供，壓降交付風險；深化內控與風險管理，應對宏觀、地緣及行業週期波動帶來的不確定性。

本公司高度重視人才培養，下半年正式啟動校招計劃，為後續發展儲備人才。另一方面，強化公司治理，積極踐行ESG可持續發展，在格隆匯「金格獎」卓越公司評選中，本公司榮獲「綠色能源領軍企業獎」獎項；以及由上海報業集團指導、財聯社主辦、CEGA支持的「2026中國企業全球影響力對話」，本公司作為中國企業入圍全球影響力年度案例，榮獲「新銳企業」殊榮。

二、行業格局與未來發展前景

1、行業機遇

全球航運業加速推進脫碳減排，儘管國際海事組織減排規則尚未完全落地，但是從航運端依然帶動船舶節能裝置、甲醇／氨燃料供給系統、綠色船用燃料需求提升。氫能產業持續發展，綠氫裝備、綠醇項目迎來產業導入期；全球海工裝備市場逐步復甦，海上新能源配套裝備需求有所增長，為本公司四大業務板塊帶來結構性機會。

同時行業也面臨多重不確定性：全球宏觀經濟、地緣局勢存在波動；航運資本開支節奏受船東盈利、融資條件影響存在變數；氫能、船舶低碳裝備尚處於產業化早期，技術迭代快，市場競爭逐步加劇；原材料、關鍵零部件價格波動對項目成本形成擾動；部分海外項目存在審批、交付、匯率及地緣風險。

2、 公司機遇與挑戰

本公司依託招商局集團產業平台賦能，形成「氫基能源—船海配套—智能電控—海事服務」協同能力，擁有綠色甲醇合成工藝包技術、電解槽及核心部件自主研造能力以及船舶低碳裝備拳頭產品，具備製造、交付、運維、服務一體化能力，有望把握航運脫碳與綠能產業發展帶來的結構性機會。

但本公司同時面臨現實挑戰：綠色燃料、制氫裝備業務尚處於產業化培育階段，規模化盈利尚需時間；傳統海工業務等受行業週期影響存在壓力；新產品市場推廣、客戶導入存在不確定性；海外業務面臨地緣、匯率、合規等多重風險。本公司將持續打磨產品、控制項目風險，穩步推進業務拓展。

三、 訂單情況

上半年，本公司新增訂單約人民幣7.4億元，同比增幅22%；在手訂單約人民幣15.3億，同比增幅78%，增幅顯著。下半年本公司將持續重視經營接單的能力提升。

重要風險提示：

上述在手訂單為已簽訂正式合同金額，但項目執行受客戶排產、現場條件、需求變更、驗收進度、供應鏈及海外地緣等多重因素影響，訂單轉化為營業收入的時間及實際實現金額存在不確定性，不構成對本公司未來業績的預測或承諾。

報告期內，本公司與若干合作方簽署框架合作協議及合作備忘錄。該等協議主要約定合作方向，尚不構成具備約束力的正式訂單，項目能否落地、落地規模及時間均存在較大不確定性，敬請投資者留意相關風險。

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及資本整合之未來計劃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在投資方向上，重點關注綠色能源產業鏈上下游、船舶減碳產品等高新技術和高端能源裝備領域的投資機會。本公司亦會以現有能源裝備服務為基礎，尋求潛在的項目機會以及產業鏈相關投資整合機會。

在制氫裝備方面，本公司與廈門大學嘉庚實驗室合資成立的華商廈庚氫能技術(廈門)有限公司(「**華商廈庚**」)依然是培育的重要方向之一，上半年，董事會、經營層重新梳理華商廈庚公司的業務結構與發展方向，圍繞以制氫電解槽的核心材料研發與產業化為重心發展，繼續深入挖掘市場訂單，同時也做好通過引入社會資本以及戰略投資者的策略準備；在綠色能源佈局上，本公司繼續錨定氫醇氨的發展方向，依託山東綠甲項目累計生產「華商牌」綠色甲醇約4,000噸，並取得原料擴項ISCC證書，為後續擴大產能及綠色燃料貿易奠定了基礎。同時，本公司也在西北或西南區域尋求規模適度、風險可控的綠色能源制備項目或標的進行股權合作，並積極對接下游綠色燃料需求資源，搭建綠色能源產銷體系。

在船海裝備端，本公司繼續在吊機及LARS系統市場方面保持強勁勢頭，除了繼續投入已發佈產品，如硬質風帆、清潔燃料供給系統等的產品升級與迭代，也計劃繼續通過投資或合作的方式跟蹤其他船用低碳產品譜系的擴充。

上半年本公司重點謀劃的資產投資類項目，如FPSO的投建、LNG加注船投建以及潛水飽和支持船的購置項目，是圍繞本公司核心戰略，優化資產佈局，保障未來收益和現金流，同時，提升船海配套建造水平，以及轉型能源業務夯實基礎。

在評估潛在投資或收購目標時，本公司會綜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是否符合本公司之中長期戰略計劃、協同效益、市場定位與優勢、管理團隊之能力、估值、往績記錄、財務表現及潛在增長。通過拓展本公司的業務方向和開創新的盈利模式，為本公司注入新的業務元素和資本關注度，改善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從而為未來業績增長提供堅實基礎。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TSC Offshore Pte. Ltd. (「**TSC Offshore**」)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與Oceanstar Marine & Offshore Investment Pte. Ltd. (「**OSE**」)、Rozali Bin Hamzah、Andy Goh Beng Kwang及Chuah Choong Keat訂立合營企業協議，據此成立Oceanstar FPSO Asset 01 Sdn. Bhd (「**合營企業**」)，旨在透過與招商局重工(江蘇)有限公司訂立船廠工程總承包合約，參與就馬來西亞Petronas Carigali Sdn Bhd授予之Sepat綜合重建項目提供浮式生產儲油卸油裝置(FPSO)的租賃、營運及維護(O&M) (包括提供合適船隻)業務。合營企業的股權分別由TSC Offshore持有29%、OSE持有20%、Rozali Bin Hamzah持有22%、Andy Goh Beng Kwang持有22%及Chuah Choong Keat持有7%。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TSC Offshore與OSE訂立融資投資協議，據此(其中包括)，TSC Offshore已同意按比例向合營企業出資股權，金額為15,908,175美元。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華商綠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華商綠能(香港)**」）（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Golden Valley Marine Investment Limited（「**Golden Valley**」）訂立股東協議，以成立一間各自擁有50%股權的合營企業—華洲綠能運輸有限公司（「**華洲**」），旨在（其中包括）為船舶融資及／或向造船廠下達訂單。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經華商綠能(香港)及Golden Valley一致批准後，華洲已向華商綠能(香港)及Golden Valley發出出資通知，據此，華商綠能(香港)及Golden Valley各自須以股東貸款方式，向華洲出資3,940,000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藉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本公司修訂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以（其中包括）延長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期限，由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計劃修訂日期**」）起，至二零三五年一月十三日到期，為期十年。

目的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透過本公司股份（「**股份**」）獎勵來酬謝、表彰及獎勵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之貢獻。

參與者

行政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並有權管理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可全權酌情向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曾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出貢獻(不論全職或兼職，惟不包括任何除外僱員)(「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作出獎勵。除外僱員指任何居於法律及法規不允許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獎勵股份及／或歸屬及轉讓獎勵股份之地區，或董事或受託人(視乎情況而定)認為就遵守當地適用法律及法規而言將之排除乃屬必要或適合之地方的任何僱員。

計劃授權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為應付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不時作出而尚未執行之獎勵可購買及持有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二五年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即162,171,695股股份)(「二零二五年計劃限額」)。二零二五年計劃限額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訂明各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的配額上限。

當向選定人士授出任何獎勵會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授出當日止十二個月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向該名人士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合計超過於二零二五年計劃修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該授出須經薪酬委員會批准。

行使期

由於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將予作出之獎勵須受本公司可能釐定的有關歸屬條件和期限所規限。

認購／購買價

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除非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及董事決議重續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期限，否則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二五年計劃修訂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三五年一月十三日為止。

變動及狀況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

因此，(i)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ii)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持有8,446,45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0.26%。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

目的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透過股份獎勵，表彰及獎勵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之貢獻。

參與者

行政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並有權管理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可全權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任何其他關連人士以及本集團任何顧問)(「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作出獎勵。

計劃授權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為應付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不時作出而尚未執行之獎勵可購買及持有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即88,389,372股股份)(「二零一九年計劃限額」)。二零一九年計劃限額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73%。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訂明各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的配額上限。

行使期

由於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將予作出之獎勵須受本公司可能釐定的有關歸屬條件和期限所規限。

認購／購買價

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二九年十月三十日為止，為期十年，惟可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

變動及狀況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因此，(i)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ii)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持有62,052,54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1.91%。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

本公司之一項股份獎勵激勵計劃(「**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之方式獲採納(「**激勵計劃採納日期**」)。

目的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的目的為(i)透過股份所有權、股息及就股份支付的其他分派及／或提升股份價值令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及(ii)鼓勵並挽留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以就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溢利作出貢獻。

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之人士為任何個人，即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彼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僱員(惟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彼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高級職員、顧問或諮詢顧問(彼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

計劃授權

與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作出之所有授予相關之新股份總數均不得超過激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即21,213,606股股份)(「**激勵計劃限額**」)。激勵計劃限額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激勵計劃限額約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0.65%。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並無訂明各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之配額上限。

行使期

由於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董事會應不時就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將予歸屬之獎勵釐定有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限。

認購／購買價

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將由激勵計劃採納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為止，為期十年，惟可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因此，本公司二零一六年採納之股份獎勵激勵計劃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屆滿。

變動及狀況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自其採納以來並無授出任何獎勵，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股份可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獲發行。因此，(i)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予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ii)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及(iii)(a)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予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b)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獎勵激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激勵計劃限額項下有21,213,606項獎勵可供授出。股份獎勵激勵計劃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屆滿。因此，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激勵計劃限額項下並無獎勵可供授出。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項下均未授出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故不會就此發行任何股份。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詹華鋒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0.03%	
張夢桂先生	<u>65,979,100</u>	<u>-</u>	<u>-</u>	<u>-</u>	<u>65,979,100</u>	<u>2.03%</u>	

附註：

1.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3,243,433,914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規定須記入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附註4)
招商局集團(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3,152,089,000	97.18%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輪船」)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30,372,000	47.18%
招商局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招商局船舶工業」)(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30,372,000	47.18%
招商局重工控股有限公司(「招商重工」)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30,372,000	47.18%
Prime Force(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530,372,000	47.18%
韓曉生(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17,684,000	15.96%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附註4)
林建興(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17,684,000	15.96%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17,684,000	15.96%
華新通有限公司(「華新通」)(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17,684,000	15.96%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5,600,000	5.72%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85,600,000	5.72%

附註：

1. Prime Force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招商重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招商重工被視為於Prime Force擁有權益之1,530,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招商局船舶工業持有招商重工100%之權益，並為招商局輪船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招商局輪船為招商局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招商局船舶工業、招商局輪船及招商局集團各自被視為於招商重工擁有權益之1,530,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有條件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而招商局創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招商創科(香港)」)有條件同意認購1,621,717,000股股份。招商創科(香港)由中外運航運(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中外運航運(控股)有限公司則由中國經貿船務有限公司(「中國經貿」)全資擁有。中國經貿由招商局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招商局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則由招商局創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創新科技集團」)全資擁有。招商局創新科技集團為招商局集團100%擁有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招商局集團被視為於招商創科(香港)擁有權益之1,621,71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持有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中集香港**」)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集集團被視為於中集香港持有之185,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華富建業證券有限公司(「**華富建業證券**」)實益擁有92,933,000股股份。華富建業證券由華富建業融資(控股)有限公司(「**華富建業融資**」)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華富建業融資被視為於華富建業證券擁有權益之92,93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華富建業財務有限公司(「**華富建業財務**」)實益擁有424,751,000股股份。

華富建業財務及華富建業融資均由華富建業國際金融全資擁有，而華新通持有華富建業國際金融67%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華富建業國際金融及華新通被視為於華富建業財務及華富建業融資合共持有之517,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林建興及韓曉生分別於華新通的股份中擁有51%及49%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等各自被視為於華新通擁有權益之517,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3,243,433,914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薛建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鄒振東先生及張真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或結束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參與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及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納一項條款不寬於上市規則附錄C3標準守則所載規定買賣準則之操守守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有關操守守則及規定買賣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透明度，從而保障其股東之利益，以及客戶、僱員與本集團間之合作發展。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偏離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F.1.3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就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3條而言，董事會主席梅中華先生因業務繁重以致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為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各自的主席及／或成員，及其他董事會成員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招商局創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認購人」，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1,621,717,000股股份，每股0.20港元，總代價為現金324,343,400港元(「股份認購事項」)。批准股份認購事項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授權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而執行人員亦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授出清洗豁免。於本公告日期，股份認購事項尚未完成。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概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致謝

各董事謹藉此機會向所有股東之持續支持及所有員工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本集團竭誠效力致以誠摯的謝意。

承董事會命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梅中華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1)名執行董事詹華鋒先生；九(9)名非執行董事梅中華先生、林昌森先生、童強先生、劉建成先生、丁健亮先生、劉清正先生、何力先生、江的兵先生及張夢桂先生；以及四(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振東先生、張真女士、薛建中先生及周瑞平先生。